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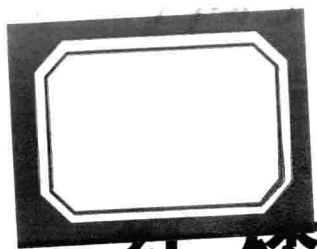
《红楼梦》

——人文主义的光辉典范

红楼新论

庄泽伟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红楼新论

庄泽伟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新论/庄泽伟著·—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1.8

ISBN 7-5059-3782-0

I.红… II.庄… III.《红楼梦》研究—中国—当代
IV.1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3280 号

书 名	红楼新论
作 者	庄泽伟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刁小林
责任印制	邢尔威
印 刷	北京市师大印刷厂
开 本	850×1160 1/32
印 张	8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7-5059-3782-0/I·2915
定 价	18.00 元

序

江晓涛

《红楼梦》一书，乃世界文学史上空前绝后之作，宇宙间之一极品。自横空出世后，其艺术魅力不知惊倒了多少才人学子，感动了多少痴情男女。可谓是感天动地鬼神为之饮泣。后人在拜服之余，禁不住对其思之、解之、操而究之，日积月累，蔚为大观，遂成一门显学——“红学”。

庄兄泽伟，少年时即对《红楼梦》手不释卷。以后，年纪渐长，而此嗜好愈甚，不知不觉间，其《红楼梦》研究已是登堂入室。因不满红学现状，常借雪芹先生语叹息云：满纸荒唐言……谁解其中味！于是，经数载思考，陆续积累，写出了《红楼新论》一书。

承庄兄看重，能得先睹为快，又嘱予作文以序之。惊悚之余，自然是恭敬不如从命。

庄兄泽伟此书，与前辈红学家著作相较，不似他们操幽发微，但确实是阐前人之未述，发前人之未发，却立论堂皇，论证严密。实为一不可多得之红学佳作。

此作的中心论点主要有二：

其一曰：浪漫主义的创作特色，想象写实的完美融合。

前人评论《红楼梦》的创作方法，无不称其为现实主义的巨著，并罗列大堆事实以论证之。而庄兄偏唱其反调，通过三个方面确认了《红楼梦》一书的浪漫主义创作特色。这三个方面就是“神话境界”、“诗化的手法”、“理想主义的特征”。读罢庄兄此作，再去翻阅《红楼梦》一书，不得不服膺庄兄目光如炬，感觉之

准确。

同时，庄兄此作，并未否定《红楼梦》一书的现实主义因素。《红楼梦》作为文学巨著，其现实主义手法的运用，已是出神入化，对此，庄兄此作也给予了足够之评价。因而庄兄认为《红楼梦》一书是“想象写实的完美融合”，但其总体的创作方法应属浪漫主义无疑。

其二曰：人文主义的思想艺术精髓。

不知何故，前人论及《红楼梦》总不涉及或是很少涉及其人文主义精神；而是津津乐道其反封建倾向。不错，《红楼梦》一书确有强烈的反封建倾向；那是因为人文主义思想天生就是封建思想对立物的缘故。

庄兄此作，则通过对贾宝玉、林黛玉等主要人物之性格特征分析，及对宝黛爱情和玉钗矛盾冲突关系的性质分析，令人信服地指出，《红楼梦》一书的思想艺术精髓是人文主义精神。曹雪芹在《红楼梦》一书中所要表现的乃是其人文主义的人生境界和人文主义的人生理想。

庄兄以上两大论点，若以余意论之，在当今红学研究中实有振聋发聩、拨云见月之功效。君不见时下的红学论文不是失之支离便是陈词滥调。以庄兄这般从整体上把握研究《红楼梦》又能出新意者实属凤毛麟角。

庄兄认为，要读懂《红楼梦》必须读懂贾宝玉。此论亦甚合我意。而庄兄认为贾宝玉否定仕途经济矫枉过正到漠视一个人的基本责任感，似乎是贾宝玉性格中的不足之处。而我则不作此论。是否可以换一个角度看问题：那贾宝玉追求的是另一种人生理想及价值。他拒绝一切外在的价值观念。甚而拒绝为一切人类崇高和伟大的理想去奋斗。当然更无意于家属，亲人，自己的荣誉和骄傲。他甚至把最高的封建道德标准“文死谏武死

战”视为胡闹,倘其生在现在,也绝不会为“人类幸福”之类崇高目标去奋斗。所以他不愿作官,在他看来,“官”即意味着相应的责任,而宝玉是只对自己负责。当然,更多的人视官为谋一己私利之手段,而这又是宝玉坚决反对的。

说宝玉只对自己负责,并非意味着宝玉不关爱他人,对他人之疾苦不关痛痒,无动于衷。相反,宝玉作为多情种子,有一颗多愁善感的心,对人间生生死死,喜怒哀乐有特殊的敏感。他也曾去关爱那些丫鬟侍婢,也曾为弱者的不幸命运而牵肠挂肚。然这一切都是任情而发,率性而行的结果。我们并未看到他因关爱弱者去为他们做有益而有效的事。

那么,宝玉的人生价值究竟何在?曰:自在的生活状态,自由的个性发挥,审美的人生境界。在宝玉看来,人世间的那些崇高理想,那些价值观念,不论如何神圣,都有损于个性的自由发挥。而为那些神圣的东西去艰苦奋斗,则会破坏其自在的生活状态。而自在的生活状态又是个性自由发挥的基础。

何为审美人生境界的追求?读过《红楼梦》者可知,贾宝玉钟情的生活内容不外乎吟诗,饮酒,与女儿亲近,与姐妹厮混,喜读《庄子》、《西厢》之类闲书,也与琪官、湘莲等戏子,剑侠之流结交,闷来时喜外出闲玩,偶而也与一二夙具慧根者论道参禅。这是多么富于艺术趣味的生活图景呵。而所谓的审美人生,就是把艺术和审美引入其个体的日常生活之中,并作为永远的人生追求。

正是由于审美人生的追求,宝玉从而实现了对自身的负责,完成了自身人性的升华。这种升华比之于道德自律和法律的强制具有更大的力量。它从生命深处灵魂深处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人性。从《红楼梦》中,我们看到,宝玉比任何人都关爱他人,更关心弱者的命运,而且他禀性温良,为人谦逊,他喜欢亲近女孩

儿,但不及乱。这一切,都是宝玉审美人生追求获得的丰厚回报。

审美人生的追求,保证了宝玉个性自由发挥时的人性升华。而个性的自由发挥又是审美人生的前提。因为,审美愉悦只有在个体自由状态中才能产生。个体生命在为外在于自身的目的去奋斗时,只会感受到沉重的负担。或许有人会说,宝玉的人生态度是不可取的,如果人人都像宝玉,谁向社会负责,对他人负责?我的回答是,人人都是宝玉,则人人不需要他人负责,社会本身的责任也就微乎其微了。因此贾宝玉于人生责任之态度,乃是建立在高尚的人生修养的基础之上的,于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此乃吾对庄兄关于贾宝玉对人生责任之态度的一个补充,或者也是一种不同的理解。

另外,庄兄此作还有两点值得注意。其一是《红楼梦》后四十回为曹雪芹原作。高鄂、程伟元只是做了修补整理工作。此说虽然证据尚嫌单薄,但读过庄兄此作后再细思之,感觉不无道理,就我个人而言,是首肯此说的。

其二是对宝琴的评价。庄兄认为,宝琴这一艺术形象的塑造是失败的。庄兄此说,也是首开其例。敢于指摘《红楼梦》艺术形象的失误,就我所知,庄兄还是第一个。但庄兄此说,实在是大有道理。《红楼梦》中,集中指写宝琴的笔墨共有三回。然而,给人的印象恰如庄兄所言:“像个到了陌生地方需要有人带着的小姑娘。”

总而言之,庄兄泽伟此作实实在在是红学研究之一部力作。其中超越前人处甚多。若能因之而使红学研究得到更新,则我心甚慰。

2001年7月2日

目 录

一	说不尽的《红楼梦》	1
二	浪漫主义的创作特色 想象写实的完美融合	12
三	《红楼梦》的思想艺术精髓——人文主义精神	27
四	《红楼梦》几个重要的思想观念	49
五	说不透的贾宝玉	59
六	宝黛爱情的永恒魅力	85
七	金玉姻缘的遗憾	91
八	贾宝玉的人生态度	95
九	贾宝玉对于“性”的态度——不回避、不放纵	105
十	镜花水月林黛玉,魅力无穷薛宝钗	110
十一	李纨给人的启发	122
十二	英豪阔大,不失女儿本色	126
十三	自尊自爱,不在出身贵贱	134
十四	王熙凤之我见	141
十五	秦可卿怎么死合理?	148
十六	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152
十七	艳若桃李尤三姐,冰雪贞烈是本性	158
十八	任性纯真,贵在赤子之心	165
十九	百无一用是书生	172
二十	《红楼梦》教我们怎样做人	178
二十一	《红楼梦》群丑图	186
二十二	《红楼梦》借鉴了《金瓶梅》	196

二十三	由薛宝琴说开去·····	201
二十四	学问中便是正事·····	218
二十五	永远的《红楼梦》 永恒的人文主义·····	226
后	记·····	237

一 说不尽的《红楼梦》

《红楼梦》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千古绝唱。自《红楼梦》问世以来，喜爱她、研究她的人千千万万，历久不衰。然而她却总是令人读不厌说不透。《红楼梦》一经问世就受到人们的极度推崇。当时在文人中流传着一句名言：“开讲不谈《红楼梦》，饱读诗书也枉然。”可见《红楼梦》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

《红楼梦》的魅力在于她雅俗共赏，百读不厌。而其永恒的生命力则在于深邃广博、超越时空的思想，卓尔不凡的艺术创造，对美好人生的热烈追求，对真善美的崇高赞美。她将一代又一代地启发、激励着人们去追求光明美好的人生理想。因此任何一个人，一经读上《红楼梦》，就必然会受到强烈的艺术感染和思想启迪。每读一遍，都会使人有新的领悟。《红楼梦》是我国文学史上一座不可逾越的巍峨高峰。我们站在《红楼梦》这座艺术高峰之巅，可以傲视世界上任何一部文学作品所能达到的思想艺术成就。

讲一部《红楼梦》可以傲视世界文学史，是不是可以认为我国的《红楼梦》是世界第一？俗话说文无第一、武无第二。一般而言，好文章确实是各有千秋，很难说中外名著中，哪一部作品

就比别的更强。然而说到《红楼梦》，确实没有一部作品能与之比美。从文学评论的角度看，小说最大的艺术成就在于它所塑造的人物形象所包含的思想艺术容量。我国著名的文艺理论家刘再复曾就人物形象的塑造问题写了一部名著《性格组合论》，对文学作品中人物性格的真实性、复杂性、丰富性作了深刻的论述，提出了著名的“圆形人物说”。《红楼梦》描写了大小人物数百个，可以独立成篇的人物也有数十个。尤其是小说主要人物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等一系列大观园人物形象，更是栩栩如生，鲜明生动、光彩迷人。在读着这些人物在大观园中生活的场景、情节时，我们也犹如生活在他们之中一样，成为了他们中的一员，种种情态场景，历历如在眼前。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等人物性格所包含的丰富内容，复杂的思想情感，所体现的深广的历史厚度、鲜明的时代特征，所表达的对未来美好理想的向往，是没有一部作品可与之论高下的。自《红楼梦》问世数百年以来，这《红楼梦》及书中的人物，就从来没有说透过。说不透而又不得不说、不肯不说。试问有哪一部小说具有如此迷人的魅力。就个人观点而言，我确实认为《红楼梦》是小说中的世界第一。

欣赏文学作品，不可能不受作品所表达的思想情感的影响，由于读者自身文化水平、思想见识、鉴赏能力等各方面水平高低不同，必然会形成不同的看法。这是很正常的。而且一部举世无双的文学艺术作品即《红楼梦》，本身蕴含着无限丰富的思想情感内容，在不同的时代显示出不同的思想艺术价值。形象大于思维，这是文学作品所能达到的最高层次的艺术境界。因此《红楼梦》具有思想艺术上无限的丰富性和无限的多样性。它与那些概念化、公式化的文学作品不同。那些概念化、公式化的文学作品基本上是政治口号的诠释与演绎。例如我国自五十年代

未到十年浩劫期间,大多数的文学作品就是那样的一种面貌,随着那个时代的结束,那些作品的生命力也就完结了。《红楼梦》有其深刻的思想内涵和全新的价值观念。但不是用口号或陈述的方式表达的,而是蕴含在人物形象的性格之中,蕴含在故事情节的发展之中,由读者自己去体会、去领悟。这就是艺术创造中的无概念而趋向于概念、无目的而趋向于目的的基本含义。真正有价值、有艺术生命力的文学作品,决不会受某种理论体系的束缚,而必然包涵着无限的多样性与可能性,只有这样她才能不断给人以新的启迪。《红楼梦》并没有明确地表达赞成什么、反对什么。在作品的全部内容中,并没有一个政治概念、没有一句口号式的东西,要人们具体怎样做。但我们却可以在书中领略到作者对人生的爱,对美好理想的强烈追求、对人文主义最高境界“真、善、美”的崇高赞美。这就是《红楼梦》具有永恒的艺术生命力的根本、源泉。《红楼梦》经过了一代又一代人的研究、分析、探讨,形成了一门专门的学问叫红学。但至今没有定论,红瘦绿肥、褒林贬薛,难以取得一致的看法。

褒林贬薛,各有所爱,这是很正常的,确实没有必要强求一致。然而,作为一部客观存在的文学艺术作品,总有其基本的性质和面貌,不管读者的爱好与见解怎样,都是不能改变的。我们还是来讲《红楼梦》,它到底是一部小说还是自传,到底是浪漫主义的,还是现实主义的,贾府的衰败,算不算《红楼梦》悲剧的主要内容。这些东西是不能各有各的说的,对这些根本问题的回答将导致我们对《红楼梦》一书的理解、领悟有完全不同的结果。而恰恰是在这些基本问题上红学研究还处在众说纷纭的探索之中。我作为一个《红楼梦》爱好者非常关心这些问题的讨论,同时也逐步形成了自己的看法。我认为在探讨、研究《红楼梦》中,应该坚持实事求是、尊重作品的客观面貌,不能以权威的

观点为依据,更不能以权威来吓人。因为《红楼梦》广泛流传,妇孺皆知,它不是深奥不可知的天书。求真求实,以本为本,就是以《红楼梦》这部小说为本,不要到书外去找一些大众看不到的资料来蒙人。即使是脂研斋批注之类的东西,也仅有一些史料价值,他的一些观点未必就是代作者传言。

在《红楼梦》研究中有一个怪现象,似乎任何人都可以撇开小说本身,根据自己的需要随意发挥,发表种种奇谈怪论,误导读者。而且即使是一些通行的、并且受到大多数专家学者认可的观点,也与小说的实际情况不符。

一种普遍的观点认为《红楼梦》是一部政治历史小说,是隐射、讽刺、揭露某个历史时期政治黑暗、官吏腐败的。然而我却认为从政治历史小说的角度看,同时代的《儒林外史》、《官场现形记》等小说揭露、鞭挞当时社会黑暗更加淋漓尽致。《红楼梦》与前两部小说相比,对官场与社会黑暗的提示,仅仅是一笔带过,充其量也只能作为小说的社会历史背景而已。《红楼梦》用浓彩重墨描绘的,是以贾宝玉为代表的优秀人物形象及他们之间在人间仙境大观园中生活的灿烂夺目的人生画卷。《红楼梦》的表达重心在于追求美好的人生、追求美好的人生理想。即使这种美好而强烈的理想追求在当时黑暗的社会现实的扼杀下破灭了,但却强烈地显示了这种追求的永恒的价值。

因此,《红楼梦》不折不扣是一部人生小说。作者以自己对社会人生真谛的深刻领悟,运用高超杰出的艺术创造力,用尽毕生的精力,创造了举世无双的文学艺术瑰宝《红楼梦》。曹雪芹在《红楼梦》这一卓绝的文学艺术创造中,抒发了至大至深的人生感慨,用全新的价值观念表达了对社会人生的根本看法和理想追求。《红楼梦》虽然是一部大悲剧,但悲剧不是给人以幻灭感,不是让人颓丧、消沉,而是使人激奋、催人猛醒。那郁结在作

者胸中的块垒深沉浩大,感天动地,在《红楼梦》这一千古绝唱的艺术创作中得到了淋漓尽致的挥洒,使这部作品具有震撼人心、穿透灵魂的艺术感染力,具有永不衰竭、光彩迷人的艺术魅力。作品虽然表现、叙述了现实生活中“假、恶、丑”的一面,但更加用尽心力描绘了美好的人生理想,塑造了具有永恒生命力的一大批栩栩如生、光彩夺目的优秀人物形象。这美好的人生理想和险恶的社会现实绝然对立。在这不可调和的矛盾中,虽然理想被现实无情地击碎了,美好的东西被毁灭了,但作者表达了“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虽九死而无悔”的坚强决心。为了坚持追求人生理想,不惜抛弃一切,甚至生命。这就是不自由,毋宁死的精神。

在《红楼梦》这部悲剧中,人们心目中美好的东西可以说都被无情地毁灭了。而读罢《红楼梦》,我们并没有感到颓废或幻灭,在激烈的感情激荡波动之后,往往令人深思、回味、感悟、得到启迪,反而能使人的灵魂得到洗涤,精神得到升华。一个比较认真、真诚的读者,在心目中留下深刻印象的不是作品结局的悲惨景象,而是《红楼梦》那优美的艺术情调、浓郁的浪漫主义氛围,强烈而执着的理想主义色彩,优美而感人的人物形象系列,引人入胜的大观园生活场景。悲惨的结局虽然无奈,但美好的人生追求令人憧憬。《红楼梦》不会以悲剧结局使你对人生绝望,却能够使你用眼泪洗涤心灵,用不可抗拒的情感力量激发你追求美好人生和未来社会的巨大热情。

因此,我们应该调整一下角度来看《红楼梦》。因为历来的评价,讲《红楼梦》是现实主义作品,在否定旧世界、揭示封建社会必然灭亡的规律方面有着巨大的作用。事实上作品叙述了护官符,反映了四大家族连络有亲,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等现象,而

且着力描写了贾府由盛而衰的全过程。但这绝对不是作品的表达重心。我们从作者在反映这些内容时所用的表达方式就可以得到印证。凡涉及到这方面的内容,作者都是用叙述的语言概要介绍,极少有具体描写,只能作为背景材料来看待。因此,我们在分析问题时,一定要分清主次,决不应反客为主,套用小说中的一句话,叫“反认它乡作故乡”。

历来的红学研究,把《红楼梦》论定为写实的,或者叫现实主义作品。早期红学索隐派提出了真人真事说。如刺和坤说,明珠家事说等。而索隐派的集大成者蔡元培认为《红楼梦》是政治小说,把大观园中人物与当朝名人一一对号入座。现在看来肯定是错了。新红学派以胡适为代表则提出了作者曹雪芹自叙传说,导致新红学派把《红楼梦》中人物与曹雪芹家族成员一一对号入座。由此,曹雪芹的生平及家世谱系的研究也随之发达起来。这当然对研究曹雪芹的思想的形成和发展脉络有重要意义,但在《红楼梦》研究中终究只能起辅助作用。作为自叙传来看,就是纪实文学,必须是真人真事,一般不允许虚构。以此来对照,《红楼梦》不得列入纪实文学一类。当然《红楼梦》中绝对蕴含着作者曹雪芹的思想艺术见解和真切的人生经历和感受,但毕竟不能与真人真事相提并论。现当代红学研究则把《红楼梦》论定为现实主义作品。如《红学史稿》一书中写道《红楼梦》究竟是一部什么书呢?答曰:是一部伟大的现实主义的长篇巨著,曹雪芹运用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以精湛的文学语言和惊人的艺术笔触,塑造出众多的栩栩如生的艺术形象。通过典型形象的塑造,展现出封建末世的社会面貌,表现了反对封建礼教、追求个性解放的民主思想,预示了封建社会的必然灭亡。纵观几百年来红学的发展,始终没有脱离写实的轨迹。论来论去,无非就是讲凤姐如何狠毒,贾家子孙如何不肖导致家败,官僚阶层

如何连络有亲，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封建社会如何必然灭亡等等。始终没有说出《红楼梦》真正的思想艺术精髓，始终没有点到《红楼梦》所包含的人文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始终没有揭示《红楼梦》歌颂的“真、善、美”崇高的理想境界。与《红楼梦》的实际面貌也就相去甚远了。

细细想来，历来的红学研究在一些重要问题上都不甚了了，没有讲到根本上。其主要缺陷至少有如下表现，简要分析如下：

一、对贾宝玉这个全书的中心人物分析研究不深不透。即使有所分析，也是仅停留在表面现象上。如说贾宝玉有女儿气，有叛逆精神，追求婚姻、爱情自由等。而对贾宝玉全新的人生价值观、全新的人生态度、全新的人生理想追求基本没有阐述。没有看到贾宝玉是预示未来社会的时代的觉醒者，对新的人生理想有着坚定执着追求的积极的理想主义者。作者的灵魂，作者的人生理想就体现在贾宝玉身上。实际上，作者在《红楼梦》中，强烈地表达了对新生活的向往，其乐观向上的积极的人生态度被浓厚的悲剧氛围掩盖着，始终没有被世人所领略。无怪乎作者在书中就曾经感叹道：“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说不透贾宝玉，就说不透《红楼梦》，看不懂贾宝玉，就看不懂《红楼梦》。

二、主题肤浅，就事论事。说不清《红楼梦》的主题，与不能深刻认识贾宝玉这一人物形象的思想艺术意义有很大的关系。要充分认识到贾宝玉首先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其次才是一个坚定的叛逆者。《红楼梦》对美好的人生，对全新的人生理想是积极肯定的，作品虽然描写了贾宝玉因理想破灭而出家，决不是否定贾宝玉追求理想的人生选择，而恰恰是表达了贾宝玉也就是作者对黑暗的现实决不妥协，抗争到底的决心。传统的红学研究以现实主义论为集大成者。现实主义论对《红楼梦》主题的表达是“展现封建末世的社会面貌，表达了反对封建礼教，追求个

性解放的民主思想,预示了封建社会的必然灭亡”。这种表达一般而言也流于肤浅,失之偏颇。严格地讲,是错误的。在曹雪芹所处的时代,还没有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类社会发展的五个阶段、五种形态的观念。就我国传统的社会政治理念而言,所谓理想社会也不过是小康世界,大同世界的十分模糊的想象。曹雪芹本身对社会政治抱淡漠的态度(这主要从贾宝玉绝对否定仕途经济中可以看出),他怎么能揭示出封建社会必然灭亡的规律呢?在曹雪芹的观念中,朝代更迭,家族兴亡是一种必然现象,人力无法挽回,这就是盛筵必散的道理,若能预作打算留下退步的余地,就是有见识的人了。可以说,《红楼梦》对如何变革社会制度并没有给读者带来多少启迪。但从她所热切追求的美好的人生理想、彻底否定黑暗的社会现实来讲,又表达了彻底变革当时黑暗的社会制度的强烈愿望。可能有人会说,事实上《红楼梦》写了一个封建大家族的衰亡,确实对封建社会灭亡有象征意义,因此,说它预示封建社会的灭亡也不能算错啊。然而,在中国封建社会的长期存续过程中,类似于贾府这样兴衰的封建大家族不可胜数,那些曾经兴盛而后衰落的封建大家族是否都意味着封建社会的必然灭亡呢?完全不能这样说。而且曹雪芹所处的时代正是康乾盛世,当时河清海晏,社会相对安定繁荣,很难叫人产生那种末世的感觉,揭示封建社会必然灭亡的重任,曹雪芹是担当不起的。

三、写实想象,论述不清。把《红楼梦》论定为现实主义作品,撇开《红楼梦》的主要艺术特征不论,完全无视作者精心经营的创作重点即大观园的生活内容,主人翁的理想追求。我们只要粗略地读读《红楼梦》就可以知道,所谓揭露和讽刺社会黑暗现实的内容,作者都是运用陈述的手法。如“冷子兴演说荣国府”、“葫芦僧乱判葫芦案”等回目,都是粗线条的表现。而“警幻